

李正清
辑著

昭通史編

中国 人民 政治 协商 会议
云南省昭通地区 工作 委员会 编印

昭通史編年

李正清 著

说 明

一、本书汇集了昭通地区自楚将庄跻入滇途经昭通(公元前339年)到辛亥革命民国肇造(公元1911年)两千两百多年间的历史文献资料,以年、月为经,以事实为纬,以事系年,所以称为《昭通史编年》。

二、本书仿《纲目》体例,记载某一事,即将有关某一事之资料按事件始末撮要编为引语,以资提纲挈领。次引有关资料,逐条排列,不删节,不说明,全文引出,并注明出处,以昭信实。后列按语一项,对史料所涉及到的问题作适当的说明或考证,以清原委。

三、本书起至公元前339年,之前的传说资料及考古资料,因年代未定,故从省。辛亥革命以后之资料,已多见于各县市新修的各种志书,翻检较易,故亦从省。

四、本书所引用的资料,都是辗转抄来的,涉及到的书籍甚多,不能按原文一一校勘,脱漏、讹误之处在所难免,祈盼指正。

序

政协云南省昭通地区工作委员会主任 蒙天友

改革开放以来，通过各族人民的努力，素称闭塞落后的昭通，在社会、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都取得若干明显的进步。人们尝到了甜头，收到了实惠，已经开始看到了“小康”的曙光。全区人民正满怀信心地面向现实，奔向未来，迅速地赶上先进地区，全区人民也不得不对有关社会发展的一些问题作严肃的思考，这是非常有益的。

这当中，脱贫问题是人们最关注的问题。十多年来，为了加快脱贫致富的步伐，我们曾提出了许多鼓舞人心的口号，制定了一个又一个的规划，采取了一个又一个的措施，在财政极其困难的情况下，投入了上亿元的经费，设置了一些精悍的工作机构，工作不能说不勤，考虑不能说不周，决心不能说不大。我们满以为只要诚心诚意地办它几件好事，推广它几项新品种，教会群众几项新技术，就会使生产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脱贫自然也就水到渠成。然而，结果却总不是令人满意的，工作并未收到预期的效果。至今，“贫困县”的帽子尚未摘去一顶，温饱线下的人口数仍然未有下降的趋势。问题的症结到底在哪里？人们严肃地提出这个问题，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根据我多年从事行政工作的实践总结，我认为问题出在对昭通历史和现实的了解认识上。就是说，我们对昭通现实的了解和认识还长期停留在表相的阶段，而对昭通以往的历史则还缺乏本质的带规律性的了解和认识，从而使我们在工作中走了一些弯路，犯

了许多错误，造成了宝贵时光的浪费和财力物力的重大损失。学费是昂贵的，心情是沉重的，然而所取得的经验和教训也是十分有益的。

当前的改革开放，既给昭通带来巨大的冲击，也给昭通带来千载难逢的机遇。在这种情势下，加快发展，迅速脱贫无疑是我们唯一的出路和决策。然而，如果要收到良好的效果，显然只能从深入、全面地了解认识昭通的历史和现状开始，除此，并不存在什么捷径。这当中，学习、宣传地方史有着重要意义。

我以为学习、宣传地方史，有助于培养人们热爱家乡的思想感情，从而激发人们建设家乡的雄心壮志，这是爱国主义思想教育和政治思想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

根据文献记载，昭通已有两千以上的文明史。在这漫长的岁月中，先辈们对这块高寒贫瘠的土地进行了一系列的整治和改造，一山一水无不淌流着他们辛勤的汗水，凝聚着他们的智慧。远在汉、晋时期，先辈即从事于银、铜等金属的开采，兴修水利，引进水稻的栽培，创造了闻名全国的朱提文明。唐、宋时期，先辈们充分利用昭通成为中原与西南之间缓冲地带的机遇，发展了较为成熟的山地畜牧文明，治好了汉、晋时期因开采冶炼而造成的生态创伤，为乌蒙文明的兴起准备了条件。元、明时期，昭通进入了土司治理阶段。先辈们利用中央王朝所给予的有限的自治地位，进行了艰苦的劳动，在原来畜牧业的基础上发展了山地农业，将众多民族文化中的先进举措熔为一炉，创造了乌蒙文明。到了清朝乾隆、嘉庆年间，外来的回、汉等移民和当地的彝、苗一道化干戈为玉帛，恢复和发展了残破不堪的农业，使矿产的开发超过了汉、晋时期的规模和水平，随着金沙江的开发和横江的通航、商业勃兴，成为巴、蜀沃野不可缺少的补充，昭通城也就在这个时期成为滇、川、黔三省结合的重镇。

凡此种种，历数起来，无不使人意气风发、神采飞扬，大大激起了人们对先辈创业维艰精神的崇敬和向往，增强了在新时期使昭通再度繁荣的信心。

翻开史页，我们也看到：由于结合部特殊的地理位置和优势，两千多年来，昭通一直是中原开发西南的通道和桥头堡。秦皇、汉武、唐宗、宋祖，乃至忽必烈、明太祖、康熙、雍正、乾隆，几乎没有一个不关注过这块土地，或遣信使往返，或是金戈铁马，把光明和黑暗、繁荣和萧条、进步与落后、热情与冷酷，一股脑儿地倾倒向昭通。昭通当前经济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有利条件，都可以从帝王们的文治武功中找到借鉴或答案。老实说，除了通都大邑，很少有一般地方能得到如此的“殊荣”。这样，历史不但给我们留下了极其广阔的思考空间，也给我们留下了一笔极其宝贵的精神财富，这又怎能不让我们增强使昭通再度繁荣的决心。

翻开史页，我们还看到：远在两汉之交，昭通就出现过以发展生产加强民族团结为己任的贤明太守文齐；蜀汉时出现过顾全大局的辅国将军孟琰，御史中丞孟获和与诸葛亮紧密合作的彝族首领济火。元、明时期，乌蒙、芒布两地的许多代土司在发展生产、维护社会的安定和进步方面也都尽过自己的努力。清末咸、同年间，为了反抗清王朝的血腥统治，李永和、兰大顺（汉族）、陶新春、陶三春（苗族）、李本忠、锁三（回族）等民族英雄相继揭竿而起，给腐败无能的清朝反动统治以致命的打击。在辛亥革命的急风暴雨中，大同盟会员陈端奉孙中山先生之命，团结关河义士，起义于横江，为西南地区辛亥起义立下首功。这些仁人志士在昭通历史上建立的功勋，一桩桩、一件件，无不使我们受到激励和鼓舞，大大增强了我们建设昭通的毅力和勇气。

当然，历史的发展并不是一帆风顺的。昭通历史也有过困难和曲折，有过衰败和萧条。有过腐败和无耻，使民间充满了痛苦和呻吟，让山水蒙上了羞辱，面对这些，我们感到痛心疾首，感到愤慨，自然也就增加了对这块土地热爱的感情和建设它、美化它的信心。

通过上述，我们看到丰富的地方史料是我们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生动的教材，是培养爱国、爱乡的高尚情操的精神食粮，要在昭通这块土地上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不能没有这样的教材和精神食粮，有了这样的教材和精神食粮，就会进一步增强各族人民

的凝聚力和献身家乡的壮志豪情。这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

我以为，学习、宣传地方史还有一个重要的使命就在于使历史在现实的实践中发挥积极的作用，一句话概括，就是通过鉴往知今以继往开来。

当前，历史已发展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时期，也就是说，当历史的任务已延伸到当代社会的各方面时，我们对历史的作用就不能单纯地满足于乡土教育的需要了，而是应该更上一层楼，将一般的学习和宣传提高到研究的层次，开辟更为广泛且具有一定系统的领域，确定具有现实意义的目标，将人们对历史的了解和认识以及由此而受到的启迪和我们对现实的认识和理解结合起来，并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对当代的社会实践施加有效的影响。这就是说，我们要进一步地研究地方史的规律，总结历史的经经验教训，借前人的成败得失来照见自己的作为，以指导现在乃至今后的实践。因此这种研究不仅仅是一种学术研究，而是为了为古今用而研究，为了经世致用而研究，它具有极其鲜明的功利主义的目的。

以交通而言，我们知道交通是联系城市和农村、生产与消费的重要纽带，是商品流通和文化交流的渠道，是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是人类社会的命脉，因此不论哪一时代哪一类型的国家，无不给予极大的重视，社会主义国家尤须如此。如果我们把交通放在历史的广角镜前去考察，我们就会发现交通状况是衡量一个社区经济发展水平的标准尺，大体来说，经济发展水平与交通发展水平是同步的。

昭通地方史告诉我们：远在公元前两百年，秦王朝灭蜀吞巴以后，即以最大的注意力和最浓厚的兴趣对昭通地区进行开发，除了派驻官吏进行直接统治外，还派出李冰、常頫等专家在昭通的心腹地带修筑“五尺道”，首次将巴、蜀和其以西的地区连接起来，促进了中原与西南的经济、文化的交流。汉兴六七十年间，当政者缺乏远略，封锁了巴蜀与西南的边境，两地经济、文化交流中断，“五尺道”也就逐渐被废弃。昭通的社会发展因之延缓了一个世纪。公元前135年（建元六年），汉武帝在川、滇、黔结合部设置犍为郡，派遣

中郎将唐蒙倾巴、蜀之力开筑西南夷道(又称僰道),直指牂柯江(北盘江),长两千多里。随着郡县和开路,大量汉民涌进昭通地区,或屯田、或开矿、或经商、或军旅,大大促进了昭通地区经济的发展,为朱提文明的兴起奠定了基础。魏、晋、南北朝,以迄隋、唐、宋,中原王朝对西南的统治失控,昭通地区成为中原与西南之间的缓冲地带。尽管如此,还有韦皋、袁滋开辟的石门道默默无闻地担负着两地政治、经济、文化交流的使命,大唐使者袁滋到云南,南诏王异牟寻赴长安都经过这条干线。而以畜牧业为特征的乌蛮山地文明,依赖这条战线的滋养而得到稳定的发展。元、明时期,从王朝到地方政府都非常重视昭通地区的交通建设。公元1276年(至元十三年),当时平章政事赛典赤即命大将爱鲁开乌蒙道。越两年,又命乌蒙路总管阿穆(谋)“修水旱路,置驿站”,上通中庆(昆明),下通叙州(宜宾),保证了元王朝对昭通地区的政治控制。公元1382年(洪武十五年),昭通诸部初定,为了保证这个地区经济的发展和长治久安,朱元璋即要求部落酋长“率土人随其疆界远近开筑道路,各广十丈,以六十里为一驿,符至奉行。”这些政令得到当地土司的支持,一般都较好地完成了任务。通过以上叙述,可见在元、明两朝,昭通地区的交通状况与同类地区相比,都不算差。正是这种优越的交通条件才诱发和促成了以农牧结合为特点的乌蒙文明。为明、清两代改土归流的举措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清乾隆年间(1740—1755),金沙江航道的开发是昭通历史最宏大的交通工程,只因谋虑不周,管理不善和其它条件(特别是技术条件)的限制,使工程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但是它毕竟是乾、嘉年间昭通地区经济繁荣的杠杆之一,八省通衢、参差十万家的昭通城正是这个历史时期的产物。

以上的历史经验给后人以积极的启发,我们现在所认识的:“若要富,先修路”,就是历史经验的升华。当然,现代意义的交通有着更为广泛、更为深刻的内容,与古代的交通有着很大的不同,但是交通状况对社会发展所起到的推动促进作用其实质是一样的。我们通过历史的总结,自然就会得出有益的结论。

又从民族关系说，地方史也向我们提供了富有现实意义的经验和教训。

一般说来，凡民族关系比较融洽的时期，生产都是蒸蒸日上的，社会也就处于稳定的状态。两汉之间文齐治理的昭通、蜀汉诸葛亮治理西南就是最有说服力的例子。文齐主政昭通时，他兴修了大龙洞的水利工程，引进水稻的栽培。民族团结，从他开始，使昭通的文化教育成为云南全省之首。诸葛亮治理云南，他重用朱提人孟琰、孟获，入掌中书，轻赋税，重生产，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特别是以平等的原则对待少数民族，赢得了少数民族的尊敬和拥护。当时，诸葛亮为了北伐，曾在昭通大规模地开采和冶炼白银，以充实国库，满足军需，昭通人并不以此而感到负担。人们称文齐、诸葛亮为封建时代执行民族团结政策的楷模，这是一点都不过分的。

在严禁对少数民族横征暴敛方面，明太祖朱元璋堪称表率。公元1382年（洪武十五年），在第二次平定乌蒙等地的战役中，平西副将军沐英率师由寻甸进入东川、昭通等地，一路上对少数民族的财物进行野蛮的抢掠。据统计，仅牛羊一项，在东川抢走四万头，在昭通抢走八千伍佰多头，在威宁抢走五万头，在镇雄抢走四万头，弄得滇、川、黔结合部民不聊生。但是沐英却不知廉耻地向明太祖谎报说，这是诸土司的把事（总管）奉献的。明太祖得报后，大为生气，反问沐英：“这般说啊，他那乌撒、乌蒙、东川、芒部四处把事怎地伏侍土官，教如此不至诚，引将军去，弄坏了好地面。”随着旨令沐英等出榜安民，约法十三章，将抢走的牛羊全部退还。由于制止了扰民事态的发展，也就赢得了少数民族的谅解主动结束了战争，从而保证了明初昭通及其毗连地区的稳定。

历史经验表明，民族团结必须以民族平等为前提，没有民族平等的原则就不可能出现民族团结的局面，而民族共同繁荣共同进步的愿望也将成为一句空话。当前为了迅速脱贫、为了发展少数民族经济，我们必须严格执行党的民族平等、团结的正确政策。在执行过程中，如能够结合我区各族的历史状况，成功的经验，加以借鉴；不成功的教训，引以为戒，那末，我们的工作就会蒸蒸日

上，事业就会愈来愈兴旺，这是完全可以预料得到的。

学习、宣传地方史的意义当然不止以上两端，还有其它。但是，我以为教育和借鉴这两椿则是比较重要的，应当引起各方面的重视。

学习、宣传地方史，首先必须有材料，也就是历史资料，而长期以来，我们地区却缺乏这样的历史资料，我们纵然进行学习和宣传，却苦于水无源，木无本，不能不令人感到缺憾。幸有政协工委委员、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李正清同志，在业余，含辛茹苦，旁搜博采，历三十年，勾成《昭通史编年》一书，起于公元前 339 年，终于公元 1911 年，历两千两百多年，征引史料 1316 条，洋洋三十万余言，较全面，较完整地以编年的体例再现了昭通的历史，给昭通提供了一分宝贵的资料，不论从学习、宣传的角度，或是从进一步研究的角度，其功德都是无量的。我以能先睹此书为快，并以能写序为荣，便不揣冒昧地拉拉杂杂地写下这些东西，目的非常简单，就是想将这本书介绍给一切也希望以史育人，以史为鉴的同志。

愿此书能起到它应起的作用。

1995 年春节写于昭通虹桥村。

序

挚友李正清先生以所编《昭通史编年》见示，要我写一篇序言。凭我与正清的交往，以及对正清治学精神的了解，我如何敢推辞。

正清先生编辑此书，始于 1963 年。可令人遗憾的是，在那“史无前例”的日子里，由于极左思潮的干扰，所搜集的卡片，被抄家后不知去向。1974 年又重新搜集，到 1990 年初步汇编成稿。复经近年来数次增删取舍，于 1994 年纂成此编。它凝聚着正清三十多年的心血。

昭通的地理位置，就目前来说，它处在云南省的东北部，与川、黔两省犬牙相错。在古代历史长河中，它曾是祖国南方陆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北承中原经济文化，南启云南交通孔道，是最早振兴云南经济的桥头堡。在长期的经济文化交流中，形成了汉晋时期灿烂的“朱提文化”。清雍正“改土归流”后，社会经济的发展，对后世的影响极大。但是，解放以来，研究云南地方史的专家，对昭通地区的经济文化史，却少有涉及。展读《昭通史编年》，可以看到，这是建国以来，昭通的第一部史料集成。正清先生搜罗历代古籍中有关昭通的史料，参阅考古发掘文物及近人著述，仿照朱子纲目体例，系统地选编了昭通地区从公元前 339 年至公元 1911 年，共 2250 年的史料。征引辞条 1316 条，在多数辞条后，根据所记事实始末，撮要编写按语。这些按语，有的摘引诸家说法，折衷一是。有的是编者自己的创见。它与昭通早年出版的《乌蒙纪年》比较，在时限上、辞条上都大大地超过。这是一部具有史料价值、参考价值、应用价值的文献工具书。对于我们了解昭通的过去，从而认识昭通，以及建设昭通，无疑是一个好参谋。同时也是编写昭通史和昭通地方志的可靠资料。值得各级学校、图书馆、文化馆、档案资料室，以及

宣传等部门收藏。

正清先生编辑此书的态度是严谨的，他是为学术而编书，为昭通能有一部象样的史料集成而辛勤劳作，所以他引证翔实，立论确当，嘉惠士林，实非浅鲜。不可以认为编辑不如著作而等闲视之。

正清先生在工作之暇，以个人的精力，用三十余年的苦功，辑成这部编年史料。书中虽有细微可议之处，但他的编书目的是很可钦佩、很可效法的。我曾经写过昭通经济开发简史，而正清此书所搜集的史料，很能够作为我今后编写昭通史的重要参考。所以，旁的人我不知道，在我是很希望此书能够尽快出版的。

曹吟葵 于蜗庐

1995年5月20日

目 录

说明	(I)
序	蒙天友(II)
序	曹吟葵(IX)
正文	(1)
图版.....	(447)
后记.....	

公元前339年壬午(周显王三十年,秦孝公二十三年,楚威王元年) 楚将庄蹻循江上略,经昭通,至滇池,在滇称王。分侯支党于滇东北,有同姓相扶的劳浸,靡莫部落。

《史记·西南夷列传》:“楚威王时,使将军庄蹻将兵,循江上略巴、蜀、黔中以西。蹻至滇池,池方三百里,傍平地,肥饶数千里,以兵威定,属楚。欲归报,会秦击夺巴、黔中郡,道不通,因还。以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滇王者,其众数万人,其旁东北有劳浸、靡莫,皆同姓相扶。”

《华阳国志·南中志》:“蹻,楚庄王苗裔也。以牂柯系舶,因名且兰,为牂柯国。分侯支党,传数百年。”

《后汉书·西南夷传》:“各立君长,其人皆椎结,左衽,邑聚而居,能耕田。……牁柯地多雨潦,俗好鬼巫禁忌,寡畜生,又无蚕桑,故其郡最贫。”

按:《汉书·地理志·犍为郡》师古注:“应劭曰:‘故夜郎国。’”所以徐中舒、唐嘉宏《夜郎史迹初探》说:“古代夜郎之疆域,东自黔州,西迄丽水,中间道途所经,甿县就是它最适当的中心枢轴。汉武帝设郡之初,即以甿县为郡治,控制夜郎全境。其后南夷平定,更于犍为南境设牂柯郡,这也是犍为、牂柯两郡同属夜郎旧境的旁证。”(见贵州人民出版社《夜郎史探》)由上知,古代昭通地区属夜郎、牂柯范围。关于庄蹻入滇时间,《新纂云南通志·族姓考》说道:“庄蹻入滇,《史记》、《汉书》、《华阳国志》皆言在威王时。范晔《后汉书·西南夷传》乃改作顷襄王时,杜佑《通典》、马端临《通考》、乐史《太平寰宇记》皆左袒范说,以为若蹻自威王时将兵略地,至秦陷巫黔中,凡历五十二年,岂得如此淹久?按蹻之循江入滇,自楚而巫、而巴,当更经昭通、东川以抵滇池。秦之取巫、黔中,固足阻蹻归报之路,然秦当取巫、黔中前三十八年(秦惠文王九年、楚怀王十三年)即以灭蜀而县巴(据《华阳国志·巴志》),则此时楚滇道已绝矣,不待巫黔中之灭也。设庄蹻之来滇在威王季年,则距巴、蜀之灭,中间

不过二十余年。罪之入滇也，逆江流，蹈险阻；辟道路于不毛之地，宣上命于鵩舌之君；威蛮夷而服之，立支党而守之，筚路兰缕，拓荒践棘，区区二十年，何能以为多而遽改之哉！且当威王时，承惠王、昭王之后，败齐徐州，楚势犹强，有余力以营四境，降及怀王，顷襄之际，秦势南侵，征战连年，屈丐、唐昧景缺之败，楚救死不暇，何能分兵而远略，以求地于不可必得之势哉！”关于途经昭通，同文又说：“楚、巴二国之相亲久矣，假道以取滇，就水运之便，其势必然，一也；是时楚都于郢，庄罪居郢（《吕览》），在今荆州、荆州滨大江北，则罪之循江而上，其势必然，二也；《史记·西南夷传》，滇王其傍东北有劳浸，靡莫，同姓相扶。阮元谓是今昭通镇雄。滇王东北辖境所以如是之远，而史公又加意著明之者，盖以义为同姓，重为藩篱，非他方所及。其必庄罪师入所经，因而建立者，三也。有此三端，则罪之入滇必循大江而巫，而巴由滇东北入非疑。”关于古代昭通一带民俗，《新纂云南通志·大事记》按：“按《史记》言西南民俗分为三：一椎结，耕田，有邑聚，括滇东北及川、黔边而言。”又：“按《汉书》载，牂柯郡俗好鬼巫；《通典》载，俗好巫鬼禁忌，而《南中志》亦言，其俗征巫鬼，好诅盟投石结草管，常以盟诅要之。此当为滇俗之旧。滇本有初民立俗，楚兵南集，加以《天问》呵璧，《九歌》祀鬼，诸神话宜如《汉书》所云也。”

公元前316年乙巳（秦惠文王改元后九年） 秦灭巴、蜀，昭通失其屏障。

《华阳国志·巴志》：“周慎靓王五年，蜀王伐苴侯，苴侯奔巴，为求救于秦，秦惠文王遣张仪、司马错救苴、巴，遂伐蜀灭之。仪贪巴、苴之富，因取巴，执王以归。置巴、蜀及汉中郡，分其地为二县。”

《华阳国志·蜀志》：“周慎靓王五年秋，秦大夫张仪、司马错、都尉墨等以石牛道伐蜀，蜀王自葭萌拒之，败绩，蜀亡。冬十月，蜀平。”

公元前 285 年丙子(秦昭襄王二十二年) 秦取江南地,昭通地区沿江一带,入秦版图。

《华阳国志·蜀志》:“(周赧王)三十年,疑蜀侯绾反,王复诛之,但置蜀守。张若因取笮及楚江南地也。”

公元前 256 年乙巳(秦昭襄王五十一年) 秦以李冰为蜀守,破僰道故蜀王兵兰,用兵昭通,僰道王据守横江(今水富县楼坝一带)。

《汉书·地理志·僰道县》注引应劭曰:“故僰侯国也。”

《四川庆符县志·武功记》:“秦时,僰道王据守横江,李冰破之,追北于汉阳山。”

《华阳国志·蜀志》:“滨江有兵兰,亦有神作大滩江中,其崖斩峻不可凿,乃积薪烧之,故其处悬崖有赤、白五色。又:僰道县,在南安东四百里,距郡百里。……治马湖江会,水通越嶲。本有僰人,故秦纪言僰童之富,汉民多,渐斥徙之。有荔枝、姜、蒟。滨江有兵兰,李冰所烧之崖,有五色,赤白,映水玄黄。”

按:僰道即今宜宾,僰人即居于僰道以至其西南的古代少数民族。《说文解字》:“僰,犍为蛮夷。”昭通为古犍为南部,也有僰人分布。《太平御览》卷 791 引《永昌郡传》:“朱提县,川中纵广五六十里,有大泉池水,僰名千顷池。”关于僰人之族属,《吕氏春秋·恃君览》说:“氐羌呼唐,离水之西,僰人野人。”为氐羌系统。实际上,僰人本帝高阳之苗裔,夏、商之世居濮水、濮阳,商末居江汉之间,后因周、楚两方面的压力,沿江西迁,《礼记·王制》说的“屏之远方,西曰僰。”濮、僰,古汉语同音。西迁后,与氐族相杂处,故《汉书杜笃传》言“捶驱氏僰”,使之成为打击驱走的对象,但因该族来自中夏,故“字从人,颇有顺理之性,夷中最仁”(《说文解字》),即华夏文化濡染甚深。今学术界普遍认为即今白族前身。秦末至汉初,该族即退出僰道至朱提一带。

公元前 220 年辛巳(秦始皇二十七年) 秦在昭通境内修五尺道，置官吏。

《史记·西南夷列传》：“秦时，常頫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

《华阳国志·南中志》：“秦并蜀，通五尺道，置吏主之。”

《史记·索隐》：“谓栈道广五尺。”

《史记·正义》：“《括地志》云：五尺道在郎州，颜师古云其处险厄，故道才广五尺。如淳云道广五尺。”

按：《新纂云南通志·大事记》考：按《史记》不言通道之年，以下文“十余岁，秦灭”推之，当在始皇二十一年至二十九年之间。本编年暂定为前 220 年，即秦始皇二十七年，因前一年秦统一全国。

公元前 206 年乙未(汉高祖刘邦元年) 汉兴，官方关闭巴、蜀与昭通的通道，官方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断绝，民间交往转入地下。

《史记·西南夷列传》：“汉兴，皆弃此国而开(关)蜀故徼，巴蜀民或窃出，商贾取其笮马，僰僮，牦牛，以此巴蜀殷富。”

《史记·索隐》：“韦昭云：僰属犍为。服虔云：旧京师有僰婢。”

按：《新纂云南通志·大事记》：“案西汉之初，滇境自守，亦因汉弃诸此国，史文甚明。国界既不相争，惟民间自相往来，蜀人入滇，滇人亦入蜀。《货殖传》云，卓氏筹算贾滇，商民富至僮奴八百人。盖人类之交通广矣。马曰笮马，僮曰僰，盖犹颠歌、旄牛、僰婢、滇马、濮竹、滇盾之类。可以觇汉初滇中人类、物类、工业商业之大凡矣。”这大凡之势，使“四塞栈道千里，无所不通，……南御滇僰、僰僮，西近邛笮、笮马、旄牛……以所多易所鲜”(《史记·货殖列传》)。使巴、蜀之富者“拟于人君”，民间秘密通商之利可见一斑。